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6-009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安永华明”）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下称“安永香港”）。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截至 2025 年末拥有合伙人 249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截至 2025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 1,7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 550 人。安永华明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7.1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54.5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3.69 亿元。2024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55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11.89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行业惩戒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 1 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2、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等专业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与安永华明一样是独立的法律实体。

安永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香港每年进行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为安秀艳女士。安秀艳女士自 2002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于 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安秀艳女士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以及制造业。

本期 A 股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安秀艳女士和贺鑫女士。贺鑫女士自 2006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于 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贺鑫女士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以及制造业。

本期港股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黄文杰先生。黄文杰先生为香港执业会计师，安永华北地区审计服务副主管合伙人，曾连续数年负责多家大型国企及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费凡先生,于 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7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采矿业和制造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安永香港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3 百万元（包含内控审计报酬）。公司将在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提请股东授权董事会批准 2026 年度审计费。2026 年度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较 2025 年度无变化，董事会将基于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审计人员投入的时间成本等因素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选聘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事宜进行了审议，认为：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是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本公司审计工作，未发现违反诚信和独立性的情况，同意续聘安永华明及安永香港分别作为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026 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 2026 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批准其薪酬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及安永香港分别作为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026 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